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

浮农字〔2025〕43号

关于补充发放浮梁县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 补贴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经济发展办：

根据各乡（镇）上报的耕地地力补贴面积核算，现将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充发放补贴资金拨付给你们，请按照《浮梁县 2025 年补充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抓好贯彻执行。

附件：《浮梁县 2025 年补充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

2025 年 6 月 17 日

浮梁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17 日印发

浮梁县 2025 年补充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实施方案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 2025 年一次性补充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通知》(赣财农指[2025]21 号)文件要求,为做好我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总体目标,以实施藏粮于地战略为工作主线,以提高耕地地力为基本要求,通过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引导农户推广种植绿肥、秸秆还田、畜禽粪肥还田、增施有机肥,推进科学施肥用药、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耕地轮作等措施,保护和提升耕地地力和质量。

二、资金来源及分配办法

本次共计发放 3013793.2 元,资金来源为 2025 年上级财政补充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53 万元,其余 2483793.2 元为 2025 年及往年结余资金。各乡镇发放具体补贴数额由县农业农村局根据各乡(镇)上报的补贴耕地面积,核算各乡(镇)所需的补贴资金数额,并切块下拨至各乡(镇)。

三、补贴对象

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所有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对国有农场和村集体所有耕地,补贴资金直接发放到国有农场

和村集体。享受补贴的农民,履行保护耕地职责,要提升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意识,积极主动推广种植绿肥、秸秆还田、畜禽粪肥还田、增施有机肥,推进科学施肥用药、病虫害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耕地轮作等措施,保护和提升耕地地力和质量。享受补贴的国有农场和村集体,要重点发展粮食生产,有条件的要积极推进双季稻种植。要严格执行耕地保护的要求,执行财务管理规定,严禁挪作它用。

四、补贴标准

补充发放补贴标准为 11 元/亩。

五、补贴面积界定

补贴依据为确权登记颁证到户的耕地面积,对暂未颁证到户的,可以是二轮承包耕地面积,国有农场和村集体耕地按确权面积或国土部门认定面积予以核定,具体方式由县(市、区)政府结合本地实际自行确定。对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非农业征(占)用耕地等已改变用途的耕地,以及占补平衡中“补”的面积和质量达不到耕种条件的耕地等,不予补贴。实行抛荒地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相挂钩的原则,对弃耕抛荒超过 1 年(含 1 年)的耕地,暂停该承包户抛荒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待复耕后重新纳入补贴范围。

六、补贴程序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赣财社[2022]2号）文件要求，所有直接兑付到人到户的补贴资金原则上均改为由主管部门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流程如下：

（一）核实补贴面积。采取“农户申报、村级初核、乡级复核”的三级联动机制，确保信息准确无误，补贴发放真实、准确、完整。补贴对象原则上为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补贴资金原则上由原土地承包户领取，并承担耕地地力保护责任。**村组负责**按照补贴面积界定的要求，对农户耕地地力补贴面积(确权面积或二轮承包面积)进行逐户登记，对已作为畜牧养殖场使用的耕地、林地、成片粮田转为设施农业用地等不符合补贴要求的耕地在登记时要进行核减。最终将补贴面积明细公示并上报乡（镇），确保不漏报、不虚报。；**各乡（镇）负责**对补贴面积进行实地复核，复核时要重点查看地块土地性质和面积。相关资料审核无误后公示并报县农业农村局汇总。各乡（镇）对补贴对象、补贴面积、补贴金额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二）拨付补贴资金。县农业农村局负责以各乡(镇)申报的补贴面积为依据，分配补贴资金，并对补贴主体进行随机抽

检。抽检无误后通过“一卡通”将补贴资金发放到户，并将补贴资金发放文件在县政府或县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政务网站上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当年未使用完的，可结转下年度使用。

附件：浮梁县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附件

2025 年浮梁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分配表

序号	乡镇	补贴面积（亩）	补贴资金（元）	备注
1	瑶里镇	15999.64	175996.04	
2	鹅湖镇	49338.59	542724.49	
3	臧湾乡	15287.77	168165.47	
4	王港乡	10997.55	120973.05	
5	湘湖镇	31021.66	341238.26	
6	寿安镇	18126.73	199394.03	
7	浮梁镇	13781.22	151593.42	
8	三龙镇	13076.12	143837.32	
9	黄坛乡	12252.76	134780.36	
10	蛟潭镇	29271.66	321988.26	
11	峙滩镇	13120.33	144323.63	
12	兴田乡	9573.36	105306.96	
13	江村乡	12311.08	135421.88	
14	经公桥镇	17034.81	187382.91	
15	勒功乡	6650	73150	
16	西湖乡	6137.92	67517.12	
	合计	273981.2	3013793.2	